

2016 公共機構體育競技大會
Festival Desportivo das Entidades Públicas em 2016

田徑賽章程

1. 比賽日期及時間： 2016 年 6 月 19 日(星期日) 09:00 - 12:00
2. 比賽地點：奧林匹克體育中心運動場-田徑場 (氹仔)。
3. 組 別：
 - 男子 A 組(1980 年或以前出生者)、男子 B 組(1981 年或以後出生者)
 - 女子 A 組(1980 年或以前出生者)、女子 B 組(1981 年或以後出生者)
4. 項 目：

男子組項目	女子組項目
100m	100m
400m	400m
1500m	1500m
5000m	3000 m
4 x 100 m	4 x 100 m
跳遠	跳遠

5. 限 制：1)於截止報名日期前，凡曾報名參加『澳門田徑總會』所舉辦 2015 及 2016 年度任何組別比賽的運動員均不能報名參加本賽事。
2)於 2015~2016 年曾代表澳門參加過任何田徑賽事的人員亦不能參加本賽事。
3)每人最多可報 2 個項目 (包括：單項及接力項目)。
6. 比賽規則：按國際田徑協會聯合會(IAAF)規則進行。
7. 賽 制：1)100m、400m、4 x 100 m 採用初賽及決賽制兩輪定出名次，初賽成績最快的八人隊進入決賽。
2)跳遠每人三次試跳機會，最佳 8 名進入第二輪 2 次試跳，按第二輪成績，再進行排予最後 1 次試跳，計算六次成績定出名次。
3) 1500m、3000m、5000m 採用一次決賽制。
4)各運動員必須於賽前三十分鐘到場檢錄報到、逾時未能到場檢錄者，則判為棄權。
8. 報名日期：由即日起至 5 月 26 日止。
9. 報名地點： 1. 澳門羅理基博士大馬路 818 號，體育局；
2. 傳真至 8796 5611。
若使用傳真方式報名，請致電主辦單位確認。
10. 獎 勵：
 - 1) 各項目獎勵前三名；
 - 2) 若報名者少於三人或三隊，該組別賽事將被取消。
 - 3) 頒獎儀式將於當天上午 11:30 比賽完結後立即舉行。
11. 紀 念 品： 凡參加者均獲贈紀念 T 恤一件。
12. **若賽會對參賽者身份有任何質疑，賽會人員有權向參賽者要求出示有關證明文件。**
13. 章程之解釋權屬主辦單位。